

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19〕104号

#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高新区（北区）H1道路旁剩余土石方工程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：

你委《关于潼南高新区（北区）H1道路旁剩余土石方工程概算审核的函》（潼高新区管委会〔2019〕81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19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概算资料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**一、项目名称：**潼南高新区（北区）H1道路旁剩余土石方工程。

**二、项目代码：**2019-500152-48-01-069914。



**三、建设地点：**北区 H1 道路旁（原鸿元展印有限公司）。

**四、建设性质：**新建。

**五、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：**重庆市金潼工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，沈子琅。

**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**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，杨述兵。

**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**挖运土石方约 7 万立方米，并采用机械凿打。。

**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**项目总投资概算 210.05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172.18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27.87 万元、预备费 10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业主自筹。

**九、建设工期：**1 个月。

**十、其他要求：**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；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 年 4 月 29 日

---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---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 年 4 月 29 日印发